

广东铁塔2026-2027年动力配套及外市电综合类更新改造施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广东铁塔2026-2027年动力配套及外市电综合类更新改造施工服务项目】（招标编号：【BGCG-GDTT260032】），招标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包括但不限于电池、空调、电源、机房及机柜、FSU专业隐患设备更换整治、外电引入的供电报装、引入线路整治施工，外电被盗修补及防盗整改工程、智能运维设备整治施工、室内分布整治施工、智联与能源业务整治施工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①电池、电源更换整治施工，及机房基础沉降整治、墙体开裂整治、防水补漏整治、防雷接地整治、外电（10KV/380V/220V）引入的供电报装、引入线路施工安装、变压器、高压计量器、真空断路器等更换（含测试、拆装、连接线修复等）、电缆修复及更换、10KV及以上带电作业、室内交流配电箱更换等；

②室内分布系统整治施工服务，含乙供材料、安装调试、验收交付、设备保修等全套工程服务，及整体系统（铁塔室分及接入铁塔室分的运营商设备组成的完整覆盖系统）联合调试验收交付工作；

③智联业务涉及一体站址设备整治施工服务（高低位摄像头安装、气象设备、地震仪、公安PDT专网设备等）；

④能源类业务的B端换电、C端换电、低速充电、备电项目等项目的整治施工服务。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

本次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为：【若该区域原合同份额未执行完毕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18个月）；若该区域原合同份额已执行完毕，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项目预算：不含税金额26746.38万元，含税金额29153.55万元（按9%税率测算），结算上限金额不超过项目合同签订金额。

本次招标预估规模/工程量、建设地点、计划工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要求具体详见本章1.3条。

1.2 承包方式：【投标人对工程项目包工包辅助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并独立承担安全责任（投标人提供材料须满足招标人的质量要求及标准规范。（铁塔平台上已有的物资和材料原则上要求为甲供，招标人有权根据上级政策变动，调整乙供材料为甲供或甲供材料为乙供）。】

1.3 本项目划分标段，具体标段划分如下：

1.3.1 标段1【广东铁塔2026-2027年动力配套及外市电综合类更新改造施工服务项目（标段1）】招标范围为：

序号	预估规模/工程量	建设地点	计划工期	质量要求	技术标准要求	备注
1	14015.53万元（不含税）	广东省21个地市。	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具体协议/订单约定为准。	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详见技术规范书	/

中标人数量为【6】个，每个中标人对应的份额和分配区域如下：

序号	综合排名	中标份额	不含税预算（万元）	份额占比	分配区域	具体区域
1	第一名	份额一	2664.61	19.01%	广州2	天河区、增城区、黄埔区
					清远1	清城区、连州市、连南县、连山县、阳山县
					茂名1	电白区、化州市、茂南区
					江门1	蓬江区域、鹤山区域、江海区、台山区域
2	第二名	份额二	2566.08	18.30%	广州3	番禺区、海珠区、荔湾区、南沙区
					韶关1	乐昌市、乳源瑶族自治县、翁源县、武江区、新丰县
					汕头1	潮南区、潮阳区、濠江区
					梅州1	五华县、大埔县、梅江区、平远县
3	第三名	份额三	2396.33	17.10%	深圳2	福田区、南山区、罗湖区、盐田区
					惠州1	惠城区、博罗县、龙门县
					湛江1	徐闻县、雷州市、麻章区、霞山区、坡头区、开发区
					阳江1	阳西、阳春
4	第四名	份额四	2377.74	16.97%	广州1	白云区、从化区、花都区、越秀区
					清远2	清新区、英德市、佛冈县
					梅州2	兴宁市、梅县区、丰顺县、蕉岭县
					珠海2	斗门区、金湾区
5	第五名	份额五	2239.08	15.98%	东莞2	道滘镇、洪梅镇、中堂镇、望牛墩镇、麻涌镇、厚街镇、沙田镇、长虎网格（虎门镇，长安镇）
					深圳1	宝安区、光明新区、龙华新区
					韶关2	南雄市、曲江区、仁化县、始兴县、浈江区
					阳江2	江城、海陵岛、阳东
6	第六名	份额六	1771.69	12.64%	深圳3	龙岗区、坪山新区、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
					汕尾2	城区、海丰县
					河源2	和平县、连平县、龙川县
					潮州1	湘桥区、潮安区

1.3.2标段2【广东铁塔2026-2027年动力配套及外市电综合类更新改造施工服务项目（标段2）】招标范围为：

序号	预估规模/ 工程量	建设地点	计划工期	质量要求	技术标准 要求	备注
1	12730.85万 元（不含 税）	广东省21个地市。	具体项目 的工期和 进度以具 体协议/订 单约定为 准。	达到国 家、行业 相关规 范、规定 合格标 准，满足 招标文件 的要求。	详见技术 规范书	/

中标人数量为【6】个，每个中标人对应的份额和分配区域如下：

序号	综合排名	中标份额	不含税预算（万元）	份额占比	分配区域	具体区域
1	第一名	份额一	2885.88	22.66%	东莞3	常平镇、凤岗镇、横沥镇、黄江镇、企石镇、桥头镇、清溪镇、塘厦镇、谢岗镇、樟木头镇
					佛山1	禅城区、顺德区
					河源1	源城区、紫金县、东源县
					肇庆2	德庆县、高要区、端州区、封开县
2	第二名	份额二	2579.91	20.27%	惠州2	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东县、惠阳区、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云浮1	罗定市、郁南县
					肇庆1	广宁县、怀集县、四会市、鼎湖区、高新区
3	第三名	份额三	2393.82	18.80%	东莞1	高埗镇、石碣镇、松山湖区、大朗镇、大岭山镇、寮步镇、东坑镇、茶山镇、石龙镇、石排镇、城区网格（南城区，莞城区，东城区，万江区）
					佛山2	高明区、南海区、三水区
					潮州2	饶平县
4	第四名	份额四	1789.58	14.06%	湛江2	赤坎区、遂溪县、廉江市、吴川市
					中山1	东区、石岐区、三乡镇、五桂山区、南区、大涌镇、沙溪镇、西区、坦洲镇、神湾镇、板芙镇、横栏镇
					揭阳2	普宁市、惠来县
					汕尾1	陆丰市、陆河县
5	第五名	份额五	1724.46	13.55%	中山2	中山港区、阜沙镇、港口镇、民众镇、南朗镇、三角镇、东风镇、黄圃镇、南头镇、小榄镇、古镇镇、东升镇
					珠海1	香洲区、横琴区
					茂名2	高州市、信宜市
					云浮2	新兴县、云城区、云安区
6	第六名	份额六	1357.2	10.66%	江门2	恩平区域、开平区域、新会区域
					汕头2	澄海区、金平区、龙湖区、南澳县
					揭阳1	榕城区、揭东区、揭西县

本次集中招标采用【混合招标】的方式，本项目共分为【2】个标段，【12】个份额。各投标人可对本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同一投标人仅允许中标一个标段（每标段最多中标一个份额），不得兼中。

1.4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折扣系数为80.0%，投标人投标折扣系数高于最高投标折扣系数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5分包转包情况：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和非法转包，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依法设立：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

2.1.2业绩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自2023年01月0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单项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合同以订单签订时间为准）在全国范围内承接过的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定义：外市电、机房、机柜、电源、电池、空调、FSU、室内分布等专业施工服务），累计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含税）。

证明材料要求：

（1）业绩合同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标的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时间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作为证明材料。

（2）如框架合同采购方采用线下订单或结算单，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该框架合同下的订单或结算单（需要体现采购方盖章及与所提供框架协议的关联性）作为证明材料。

（3）如框架合同采购方采用线上电子平台下达订单，按以下任一方式提供证明材料：

①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至少一张对应框架合同下的平台订单截图+采购方盖章的订单清单（建议同时提供可编辑的Excel格式的订单清单上传至大附件）；订单清单应包含框架合同名称、框架合同编号、订单编号、订单含税金额、订单时间、含税汇总金额等内容作为证明材料。

②须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和平台订单截图（需要体现与所提供框架协议的关联性）。

（4）若为单项合同，时间和金额以合同为准；若为框架合同，时间和金额以订单或结算单为准。材料内容应足以支撑判断合同内容、时间、金额等情况，资料不全，评委无法确定该项业绩的则不予认可。

2.1.3企业资质：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1）（2）（3）（4）资质：

（1）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3）具备能源局颁发的有效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同时具备承装、承修)三级或以上资质。尚未换领新版电子证照的，资质等级需满足《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同时具备承装、承修)五级或以上资质。

（4）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证明材料要求：

（1）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2）若投标人已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规定换发或颁发资质证书的，根据上述文件规定的资质对应关系进行认定；

（3）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的规定换领和延续的资质证书根据资质对应关系按照上述原则认定。

（4）评标委员会有权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投标人注册地省级一体化平台”进行核验企业资质证书，对于存在资质被标注“资质异常”的，如投标人已按要求完成整改但“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投标人注册地省级一体化平台”未更新状态的，投标人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对应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须加盖印章）的，对应资质予以认可；否则对应资质不予认可。

（5）如供应商已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25年第30号令)、《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号)换发电子证照的，原纸质证照作废，未换发电子证照的，原纸质证照继续有效。是否换发电子证照以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https://zzyx.nea.gov.cn/#/gateway/index>)查询结果为准。

2.1.4三类安管人员要求：

（1）投标人须按①或②为本项目配备企业主要负责人：

①配备1名同时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的企业主要负责人。

②配备1名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及1名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的企业主要负责人。

（2）投标人须按①或②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

①配备1名同时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项目负责人。

②配备1名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项目负责人及1名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的项目负责人。

（3）投标人须按①或②为本项目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①配备1名同时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②配备1名具备【通信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1名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证明材料要求：

（1）配置的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为同一人担任，且不得与其他岗位人员为同一人，否则，其他岗位人员不予认可。

（2）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由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2025年10月01日以来任意连续不少于3个月在投标人单位（或其分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证明材料不足的人员不予认可。

（3）须提供上述人员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电子证书或扫描件。

（4）若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为企业法定代表人的，可无需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参保证明。

2.1.5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除外；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自2023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13）在最近五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4）在最近五年内（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5）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16）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列入【全国/广东省】“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7）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中国铁塔【国家级或公司级/广东省省级】供应商黑名单”，且本项目在禁止参与范围内的。

（1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信誉承诺函》。

2.1.6 控股管理要求：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投标人的股东全部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投标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者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

2.1.7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8分包转包要求：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如下：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04月30日20:00至2026年05月07日12:00】**（北京时间，下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投标人注册**”。

完成注册后，投标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招标文件。支付方式详见4.3条款。

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299.99】**元人民币（按项目收取费用，同时参加多标段的不重复收取），售后不退。招标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

招标文件款发票事宜：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6年05月26日09时30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开标，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招标人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的；

5.4.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4.2 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投标人注册

6.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6.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为了避免影响正常投标，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及时办理CA证书。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标证通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6.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碧悦街8号中国铁塔大厦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20-38916829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道科学城科学大道162号创意大厦B1栋附楼B1-1101室

项目负责人：李廷康、朱敏、申冲、李政翰、李银山、侯世臣、陈永旺、唐森、隗合飞、绪丽娜、孙永林、王赛群

电 话：15670966269、13660060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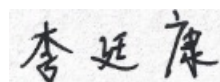
电子邮件：15670966269@189.com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后，通过“我的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模块提出或通过异议接收邮箱（15726624232@139.com）提出。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6年04月30日】